**学工系统学生假期留宿功能说明书**

**特别说明：**

学生假期留宿申请应当做到以下承诺：假期留宿期间，服从学校，学院和公寓的统一安排管理；自觉遵守公寓管理各项规章制度，损坏公物照价赔偿；自觉做到每天晚上18:00—22:00到公寓大厅值班员处登记签名，累计三次不登记，取消该生入住资格；若有特殊情况需中途离校，自觉到公寓大厅值班员处进行登记并报告学院。

**一、学生假期留宿申请流程图**

****

**二、用户使用说明**

1. 在确需延迟离校或提前返校的前提下，学生可进行假期留宿申请。通过学校统一身份证认证登录学工系统（https://xgxt.hznu.edu.cn）或通过手机钉钉“微门户—常见应用—易班学工服务—学工系统”进入，点击“服务大厅—公寓管理—假期留宿申请”。



1. 进入申请页面后，学生需如实填写相关信息，并点击“提交申请”。

备注：因校园管理需要，学生原则上不允许提前返校。留宿时间有分段的（留宿开始时间2）选项功能暂时关闭。



3、提交申请后，学生可在“服务大厅—公寓管理—假期留宿结果”查看申请状态（“进行中”表示辅导员尚未完成审批）。



【温馨提示】在辅导员未审核前，学生想修改留宿申请信息或者不打算进行留宿申请，可在申请结果页面点击“撤回”。